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以邮件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限。

2、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 7 人，其中通讯出席董事为杨先进先生、杨忠先生、李竞舟先生、李军印先生、缪永林先生、殷凌虹女士。

4、本次董事会会议由董事长杨先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李竞舟先生、杨先勇先生、杨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鉴于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有 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参与本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将上述激励对象自愿放弃的权益调整至预留部分。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由 199 人调整为 197 人，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723.50 万份调整为 719.50 万份,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98.70 万份调整为 102.70 万份。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人数为 8 人,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为 152.00 万股,为一次性授予,授予人数和数量不变。除上述调整外,本激励计划其他内容与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方案一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审议《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董事李竞舟先生、杨先勇先生、杨忠先生作为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董事会同意将 2026 年 8 月 25 日作为首次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97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719.50 万份,行权价格为 18.95 元/份;向符合条件的 8 名激励对象一次性授予限制性股票 152.00 万股,授予价格为 11.85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向 2026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3、审议《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未达到董事会审议披露标准,无需单独另行公告。鉴于境外直接投资(ODI)备案办理需要,本次事项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本次增资事项有助于公司拓展电子、光纤及塑胶制品进出口贸易等业务,董事会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铭普实业有限公司增资 350 万美元。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